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天立环保 公告编号：2014 - 076

##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从控股方无偿获赠专利及其工艺包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1、为增强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乙方”）的技术实力和产品竞争力，使公司具备在传统电石行业中率先推动节能化、增效化重大变革的能力，提升公司发展后劲与持续盈利水平，本公司拟无偿获赠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或“甲方”）拥有的“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相关专利及其工艺包。

2、201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无偿获赠“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相关专利及其工艺包的议案》，神雾集团无偿赠与公司专利及其工艺包。神雾集团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吴道洪先生、金健先生、高章俊先生、席存军先生属于本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无偿赠与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 1、技术赠与方

名称：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Shenwu Environment &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道洪

成立日期：1999年11月18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昌怀路 155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化石能源（石油、煤炭、天然气及其衍生物）使用和深加工过程的节能产品制造。

一般经营项目：为化石能源（石油、煤炭、天然气及其衍生物）使用和深加工过程提供节能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设计和服务；以及所需设备、材料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神雾集团的总资产为 552,643.48 万元；净资产为 123,591.56 万元；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310,605.29 万元；净利润为 22,094.96 万元。

2、技术受赠方——本公司

3、关联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万合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合邦”）；万合邦的控股股东为神雾集团，出资比例100%，实际控制人为吴道洪先生。故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交易。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受赠标的为神雾集团拥有的“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相关专利及其工艺包，具体包括以下专利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

1、“基于热送的电石制备系统”专利权（专利号：201420201321.3）。该专利系基于神雾集团自主研发的“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专有技术，提出了一种新型基于热送的电石制备系统，包括预处理装置、螺旋送料装置、筛分装置、高温输送装置以及电石炉节能改造装置等部分。针对当前电石行业“高污染、高能耗、成本居高不下”的状况，该项技术通过设置预处理装置，突破原料的粒径的限制，可以直接采用价格低廉的粉状原料；进一步地，由于热解后的高温固体物料无需冷却，直接被输送至后续流程，进而利用了高温固体物料的显热，将极大减少目前电石生产过程中的电耗，有效解决污染低排和综合生产成本降低等问题，有利于提升电石行业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基于上述专利权已编制完成的针对不同电石炉规格的全系列工艺包。该等工艺包涵盖了新型电石炉炉体系统、炉体配套公辅系统、煤气净化系统、自动控制系统、系统物料平衡、系统能量平衡等。该成果通过对传统密闭电石炉进行

节能化改造，可以极大提升本公司新型节能密闭电石炉产品的竞争实力，使其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快速产业化推广的能力。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无偿赠与行为。

#####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技术赠与标的

（1）甲方将本协议项下的技术赠与标的无偿赠与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赠。

（2）本协议项下的技术赠与标的为甲方拥有的“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相关专利及其工艺包，具体包括以下专利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

A “基于热送的电石制备系统”专利权（专利号：201420201321.3）

B 基于上述专利权已编制完成的针对不同电石炉规格的全系列工艺包

##### 2、专利变更登记手续

甲乙双方约定，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技术赠与标的中所涉专利权的变更登记手续。

##### 3、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于本协议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交付与技术赠与标的相关的全部技术资料。

（2）乙方承担办理专利权变更登记手续中涉及的相关费用。

（3）乙方有权利用本协议项下的技术赠与标的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4、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于乙方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协议事项后生效。

####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说明

神雾集团承诺如下：自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神雾集团不会从事与“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生产经营相同的业务，同时，神雾集团后续针对“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所进行的关于炉体设备及配套系统技术研发所获授的专利权（如有）亦将无偿转让给本公司。

####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神雾集团作为公司控股方后,通过核心技术注入进行节能产品升级与产业推动的有益尝试和有力举措;通过无偿赠与方式与公司开展节能领域技术合作,也体现了神雾集团对公司主业发展的积极支持和强烈意愿,有助于公司尽快扭转目前主业不振的不利局面,是合理的、及时的和必要的,对公司和全体股东也是有利的。

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将使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具备设计、制造与安装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的能力。随着该节能产品的推出和推广,将使目前电石企业的平均生产电耗降低约 600kwh/吨电石,即每吨电石可减少能耗 189 kg 标准煤,折合降低二氧化碳、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排放值分别为 495kg、1.6kg 和 1.4kg 左右,不但可大幅降低电石企业生产成本,也能为其创造良好的节能减排效益。

公司将以本次获赠专利技术及相关工艺包为契机,进一步加快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的市场化推广步伐,以创新科技带动主业跨越式发展,以技术孵化与合作推动行业成本变革,从而进一步打造在电石行业节能减排领域的技术优势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和稳步发展将带来非常积极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交易对方无偿赠与,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除此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该关联人发生其他任何关联交易。

## 七、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通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获赠的“神雾热装式节能密闭电石炉”相关专利及其工艺包系公司关联方神雾集团向本公司无偿赠与,公司无须支付对价,且无附加条件。该项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技术实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无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 九、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意见；
- 4、《技术赠与协议》；
- 5、《承诺函》。

特此公告。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3日